

中国化工环保协会文件

中化环协发〔2023〕30号

关于征集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低碳 重点支撑技术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十四五”以来，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关键时期，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对绿色低碳发展的关键支撑作用愈加凸显。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加快节能降碳先进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将“构建绿色低碳技术体系”列为九大重点任务之一，要求加大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要求，加快推动绿色低碳技术在我国石油和化工行业的转化应用，充分发挥先进适用技术对行业绿色发展和减污降碳的关键支撑作用，我会决定征集和遴选一批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低碳重点支撑技术。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可为生产企业、设计单位、环保公司和科研院所，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设立并遵守有关法律、法

规、政策和标准。

(二)申报范围包括:碳达峰碳中和技术、污染治理技术、资源集约节约高效利用技术、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生态环境修复技术等。

重点支持双碳关键技术、循环经济关键技术、新污染物治理技术、挥发性有机物处理技术、高浓有机废水处理技术、高盐废水处理技术、污泥油泥高效治理技术、土壤地下水修复技术、重金属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多种污染物协同控制技术等。

(三)申报技术应具有核心竞争力并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能够解决石化行业重点领域环保难题,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四)申报技术应成熟可靠,正常稳定运行一年以上,具有较强的推广应用前景。

(五)申报技术知识产权或技术产权清晰,不存在纠纷。

二、工作要求

申报单位填报《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低碳重点支撑技术申报书》(见附件),并于8月30日前将纸版材料一式两份报送我会,电子版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我会将通过形式审查、专家评审、媒体公示等环节,筛选重点技术形成《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低碳重点支撑技术目录》,并在2023年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发展大会上发布和展示,具备一定影响力和市场认可度的单位将培养认定为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工程中心。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 波,010-84885436,15210250479

吴 刚，010-84885227，13161148254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4区16号楼化工大厦503室

邮 箱：hb_cpcif@163.com

附件：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低碳重点支撑技术申报书

